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2-098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年9月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糞中广场A座2116室公司大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32,298,718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1947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收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共有公司股份7,000,080股,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购回规则》等相关规定,该部分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计算相关比例时已扣除上述已回购股份。

(四)表决方式是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建国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由董事杨晓燕女士主持,议案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长张建国先生、董事吉艳女士、独立董事陈玉先生、独立董事王建民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秘书黄博先生出席现场会议;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2,298,718	0	0

2.议案名称:《关于滚动实施中长期激励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2,298,718	0	0

3.议案名称:《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1,173,685	99,666,114	1,125,033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4.议案名称:《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

办法(修订稿)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6,723,182	97,0275	1,125,033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5.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2,298,718	0	0

关联股东已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6.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2,298,718	0	0

7.00.《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7.0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2,298,718	0	0

7.02.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2,298,718	0	0

7.03.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1,173,685	99,666,114	1,125,033

7.04.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331,173,685	99,666,114	1,125,033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7,848,215	0	0
2	《关于滚动实施中长期激励计划的议案》	37,848,215	0	0

股票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2-083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继续质押的公告

苏新合作常隆数科商业有限公司、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耿发与新合作集团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518,206,221股,其中1,470,511,519股是其认购2016年重组发行的股份,47,694,702股为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中普通债权的债权人所获得的抵债股票。

公司股东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本次发生质押期限变动的股份为其认购2016年重组发行的股份,为满足其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对部分已质押股份办理续质押。

2.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提交办理日,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本次质押前持股数(股)	本次质押数(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股)	未质押股份数(股)
新合作集团	380,136,306	380,136,286	380,136,286	99.99	1.98%	358,514,269	31,622,017
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342,604,379	342,604,379	342,604,379	100.00	0%	1,796	342,602,583
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3,831,117	203,831,117	203,831,117	100.00	0%	1,068	203,830,049
耿发	127,178,011	127,178,011	127,178,011	100.00	0%	6,668	127,171,343
江苏	91,588,358	91,588,358	91,588,358	100.00	0%	4,889	91,583,469
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75,950	90,075,950	90,075,950	100.00	0%	0,479	89,026,038
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49,046,993	49,046,993	49,046,993	100.00	0%	0,263	48,974,49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供销大集”)于近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部分股权质押期限发生变动,经询问了解,公司股东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对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续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 本次质押期限变动的质押股份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前持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期	债权人	质押用途
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否	100,000,000	29.19%	0.52%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2年9月2日	2025年9月2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否	30,814,803	62.83%	0.16%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2年9月1日	2025年9月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否	15,900,000	7.36%	0.08%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2年9月1日	2025年9月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	否	10,540,750	100.00%	0.06%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2年9月1日	2025年9月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	否	29,138,791	22.91%	0.15%	是,首发后限售股	否	2022年9月1日	2025年9月1日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自身生产经营

2016年供销大集向海航商业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控股”),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合作集团”)等37家交易对方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2016年重组”)。2016年重组的交易对方海南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青岛海航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长春海航投资有限公司、海航国际旅游岛开发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海南海航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与海航控股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2016年重组的交易对方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山东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延安新合作连锁超市有限公司、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济宁市兖州区新合作百货商贸有限公司、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河北新合作元丰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常熟市龙兴农副产品物流有限公司、江

证券代码:000606 证券简称:ST顺利 公告编号:2022-063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9月4日以短信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2年9月5日13:35时,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地点为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8号富华大厦10层A公司会议室,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6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6名(杨晓燕、姜弘、刘春斌、吕强、张鹏、刘伟)。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晓燕女士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议事决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进行投票,经会议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会议以0票同意,5票反对,1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将股东临时提案提请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022年9月3日19:35时,公司收到袁品控股(北京)有限公司发来的《关于提名丁建臣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暨增加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提议函》电子邮件,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袁品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袁品控股”)受彭弘及其一致行动人百谷永信投资有限公司、顺利办控股有限公司之委托,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特此书面通知贵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提议,提名丁建臣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并将《关于提名丁建臣担任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作为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表决。

丁建臣先生简历如下:丁建臣,男,1962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经济学院博士,中共党员。曾任黑龙江省政府管理干部学院财政金融系担任教研室主任,中国工商银行总行资金计划部担任主任科员,原中国金融学院金融系担任讲师、副教授、系副主任,原中国金融学院教授、培训中心担任副处长、主任,现任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院担任教授、博士生导师,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金融法庭协同研究基地特邀研究员,中国人民银行培训中心客座教授,光大永明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厦门华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麦克瑞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深圳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丁建臣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丁建臣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申请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

董事杨晓燕对该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本人查阅袁品提交的临时提案资料,该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资料均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未以《公司章程》规定的书面方式送达,未提交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证明文件、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亦未出具关于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声明以及提案人保证所提供持股证明文件及授权委托书真实性的声明,故上述临时提案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本人无法判断。

独立董事吕强对该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本人查阅袁品提交的临时提案资料,该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资料均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未以《公司章程》规定的书面方式送达,未提交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证明文件、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亦未出具关于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声明以及提案人保证所提供持股证明文件及授权委托书真实性的声明,故上述临时提案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本人无法判断。

独立董事刘伟对该议案投反对票,理由如下:本人查阅袁品提交的临时提案资料,该股东提交的临时提案资料均以电子邮件方式发送,未以《公司章程》规定的书面方式送达,未提交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证明文件、授权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及表明股东身份的有效证件,亦未出具关于提案符合《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规定的声明以及提案人保证所提供持股证明文件及授权委托书真实性的声明,故上述临时提案资料的真实、准确、完整,本人无法判断。

三、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律师事务所对上述临时提案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如下: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具有审查本次临时提案的权利及义务。顺利办董事会对袁品控股临时提案不予提交股东大会的理由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
1、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九届董事会2022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2、关于对袁品临时提案不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顺利办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六日

证券代码:688068 证券简称:热景生物 公告编号:2022-047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检测产品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的自愿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热景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司自主研发的相关检测产品近期取得以下相关信息,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获得注册证产品基本信息
1. 美国MHRA认证

序号	产品名称	申请号	应用领域	证书有效期
1	Meningitis Virus Antigen Rapid 脑膜炎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20220300127549	脑膜炎病毒检测	-

2. 英国CTDA认证

序号	产品名称	申请号	应用领域	证书有效期
1	Coronavirus (2019-nCoV)-Antigen test 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	PT-58	用于体外检测、定性检测新型冠状病毒核酸,产品可用于非专业人士	2022/09/01-2027/08/31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自主研发的新冠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获得美国MHRA注册后,可在英国和认可美国MHRA注册的国家与地区进行销售;公司的新型冠状病毒(2019-nCoV)抗原检测试剂盒(胶体金法)获得英国CTDA认证,Coronavi-

3 《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3	《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6,723,182	97,0275	1,125,033
4	《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6,723,182	97,0275	1,125,033
5	《关于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36,723,182	97,0275	1,125,03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已表决通过。
2. 中小股东(持股5%以下)表决情况中,不包括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与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议案6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
4. 议案1至议案5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
律师:董一平、黄科、黄科、黄科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和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方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5090 证券简称:九丰能源 公告编号:2022-099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九丰能源,证券代码:605090)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2022年9月1日、9月2日、9月5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规定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2022年9月1日、9月2日、9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信息
(一)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经营秩序正常。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2年9月1日、9月2日、9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股价剧烈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重大事项进展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四川远丰森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正在证监会行政许可审查流程中,公司已收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目前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按照证监会上述通知书的要求,抓紧对相关事项逐项落实,在规定时间内披露反馈意见回复并报送证监会行政许可可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交易尚需获得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证监会对本次交易的审核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交易相关信息均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等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关联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未来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0564 股票简称:ST大集 公告编号:2022-083

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继续质押的公告

苏新合作常隆数科商业有限公司、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耿发与新合作集团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

截至本公告日,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份1,518,206,221股,其中1,470,511,519股是其认购2016年重组发行的股份,47,694,702股为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二十四家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中普通债权的债权人所获得的抵债股票。

公司股东湖南新合作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有限公司、赤峰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十堰市新合作超市有限公司本次发生质押期限变动的股份为其认购2016年重组发行的股份,为满足其自身经营发展需要,对部分已质押股份办理续质押。

2. 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提交办理日,新合作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本次质押前持股数(股)	本次质押数(股)	占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股)	未质押股份数(股)
新合作集团	380,136,306	380,136,286	380,136,286	99.99	1.98%	358,514,269	31,622,017
江苏信一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342,604,379	342,604,379	342,604,379	100.00	0%	1,796	342,602,583
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03,831,117	203,831,117	203,831,117	100.00	0%	1,068	203,830,049
耿发	127,178,011	127,178,011	127,178,011	100.00	0%	6,668	127,171,343
江苏	91,588,358	91,588,358	91,588,358	100.00	0%	4,889	91,583,469
江苏泰欣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90,075,950	90,075,950	90,075,950	100.00	0%	0,479	89,026,038
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	49,046,993	49,046,993	49,046,993	100.00	0%	0,263	48,974,493

注:1.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本表格中各分项之和可能与合计项之间存在尾差。

注2:上述股东中,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358,514,289股被司法冻结。山东泰山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所持股份79,347,920股被司法冻结。张家口新合作元丰商贸连锁有限公司所持股份18,159,690股被司法冻结。江苏新合作常隆数科商业有限公司所持股份14,749,570股被司法冻结。延安新合作超市连锁有限公司所持股份39,350,778股被司法冻结。河南省新合作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21,348,152股被司法冻结。河北新合作元丰再生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所持股份7,320,641股被司法冻结。

2. 其他风险提示
2016年重大资产重组时,公司分别与海航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新合作集